

证券代码：875050

证券简称：澳构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拟通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澳构高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5,194.78	40,025.3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32.94	5,232.94
-	合计	50,427.72	45,258.27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筹方式先行投入资金，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资金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超出部分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鹏、方明霁、姚满芳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

- 1、《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澳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